

2022 年度
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7
第四部分 附 件	12
第五部分 附 表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 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是苍溪县卫生健康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属于其他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591.2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1 万元，下降 2%。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项目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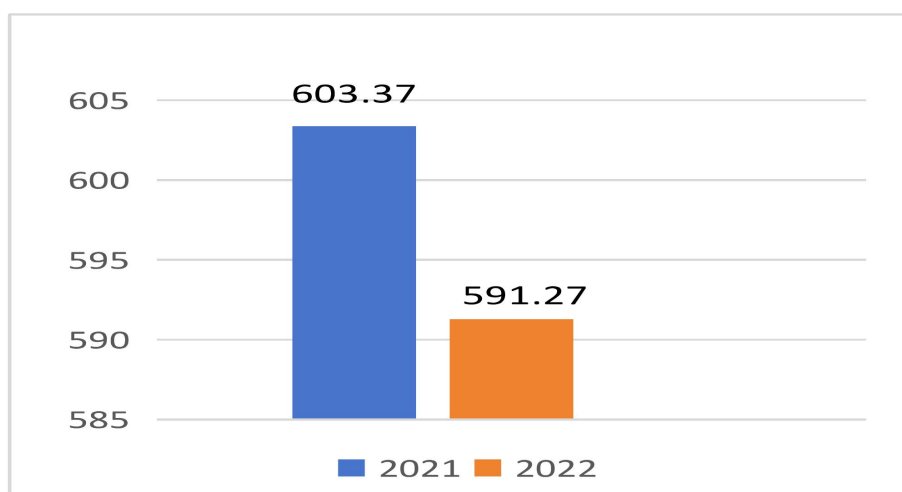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591.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6.13 万元，占 39.9%；事业收入 354.88 万元，占 60%；其他收入 0.26 万元，占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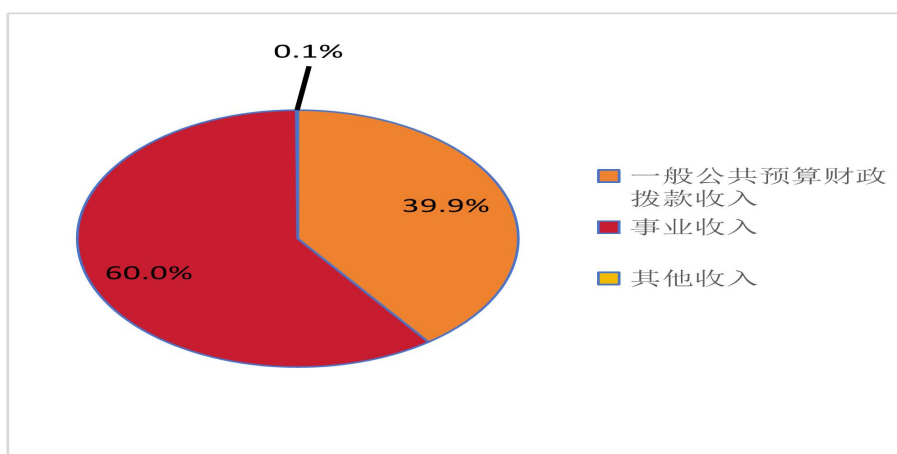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47.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9.28 万元,占 85.7%; 项目支出 78.59 万元,占 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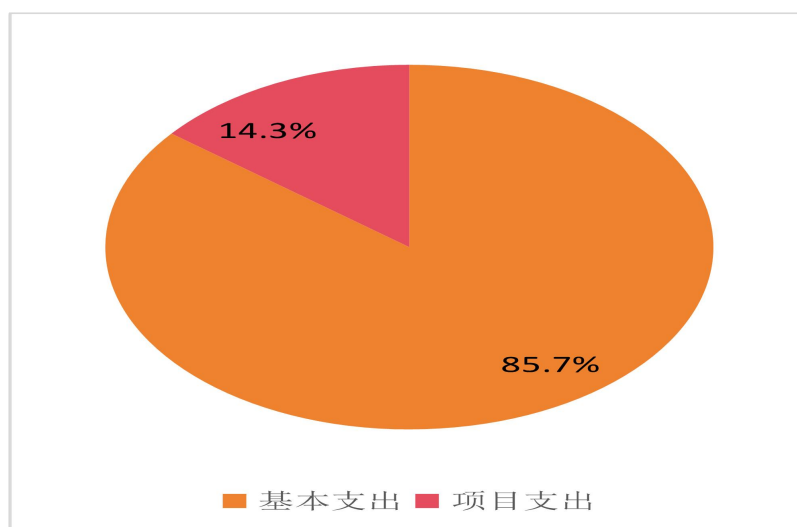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36.1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4.39 万元,下降 21.4%。主要变动原因财政项目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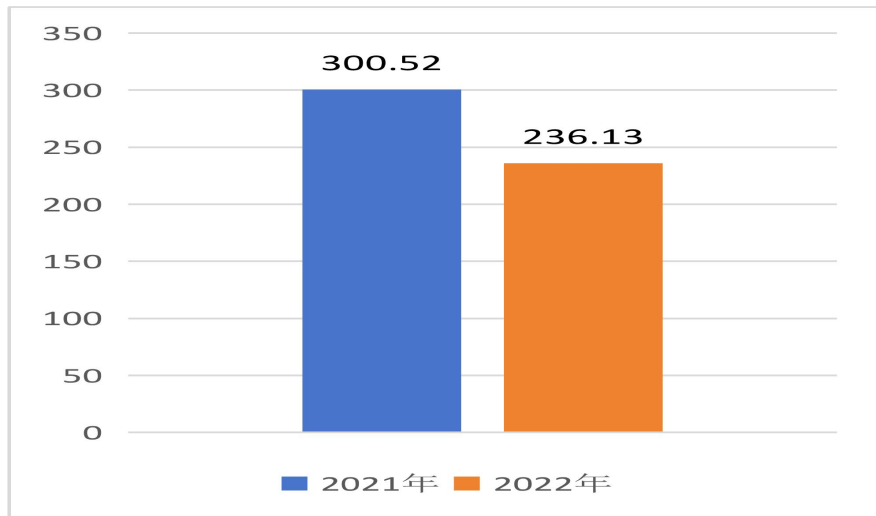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6.13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3.1%。与 2021 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4.39 万元, 下降 21.4%。主要变动原因财政项目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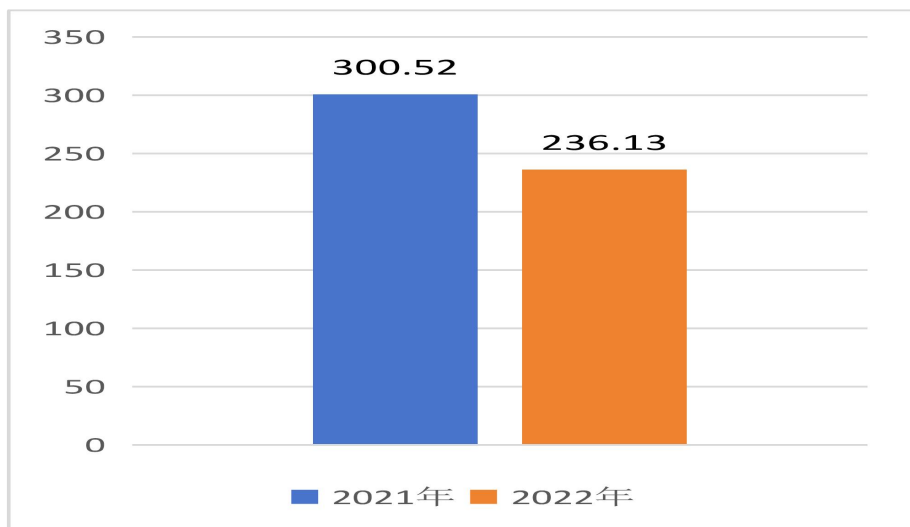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6.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 236.13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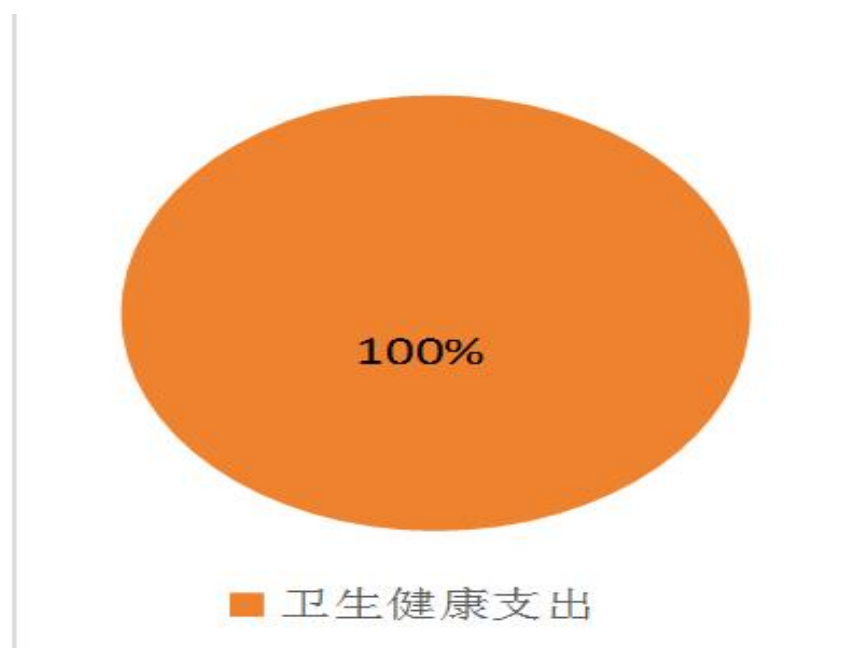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36.13 万元，完成预算 78.9%。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决算为 157.5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为人员变动调整后，相应经费支出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72.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乡村医生部分考核未完成未支付。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乡村医生部分考核未完成，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7.5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7.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0.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与 2021 年度相比无变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 2021 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

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1 年度相比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1 年度相比无变化。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 2021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2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川财社〔2021〕140 号提前下达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川财社〔2021〕165 号提前下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县卫健局基层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白鹤乡卫生院中央和省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61 号等 2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4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基层卫生院医疗收费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医疗收入存入银行利息。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反映乡镇卫生院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5559265-川财社（2021）140号提前下达基本药物制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并保证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能正常运转。基本药物实际销售价格比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之前下降15%左右。通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建立基本药物供应保障体系，进一步降低药品价格，减轻群众药费负担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并保证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能正常运转。基本药物实际销售价格比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之前下降15%左右。通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建立基本药物供应保障体系，进一步降低药品价格，减轻群众药费负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补助实施基药制度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村卫生室的经常性收支差额。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76	23.51	6.40		27.22%	10		1. 未充分规划分析 2. 缺乏合适的管理 3. 未能考虑到不确定性		
	其中：财政资金	13.76	23.51	6.40		27.2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金额	=	23.51	万元	6.4	20	6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7.22%	20	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3.51	万元	6.4万元	20	1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群众满意度	≥	85	%	85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8		
合计								100	65		
评价结论	本单位使用审批程序科学，执行政策规定严格；单位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设置明晰，会计核算良好，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和有效；在社会效益上效果明显，受益群众满意度高，充分发挥了本单位的职能和作用，成效显著。										
存在问题	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										
改进措施	1.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2. 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项目负责人：母霞					财务负责人：潘洪华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5559483-川财社（2021）165号提前下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予以支持，实施民族地区卫生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8.66	58.99	58.99			100.00%	10		执行完成	
	其中：财政资金	48.66	58.99	58.9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	≥	85	%		20	1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85	%		20	1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1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18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评价总体结论，通过项目实施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农村育龄妇女补服叶酸、贫困白内障复明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予以支持，实施民族地区卫生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										
存在问题	由于本单位是乡镇卫生院，人员招聘难，目前工作任务重，基本公卫卫生覆盖面广，区域范围大，很难及时且区覆盖地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工作										
改进措施	希望对基本公共卫生引起高度的重视，加大对公卫卫生或基层医疗机构人力的投入。										
项目负责人：母霞					财务负责人：潘洪华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5599488-县卫健局基层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予以支持，实施民族地区卫生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 对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相关方面的必要支出，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予以支持，实施民族地区卫生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	5.00	4.88			97.63%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5.00	4.88			97.6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	≥	85	%		20	1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85	%		20	1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1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18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评价总体结论，通过项目实施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农村育龄妇女补服叶酸、贫困白内障复明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予以支持，实施民族地区卫生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										
存在问题	由于本单位是乡镇卫生院，人员招聘难，目前工作任务重，基本公卫卫生覆盖面广，区域范围大，很难及时且区覆盖地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工作										
改进措施	希望对基本公共卫生引起高度的重视，加大对公卫卫生或基层医疗机构人力的投入。										
项目负责人：母霞					财务负责人：潘洪华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270546-白鹤乡卫生院中央和省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川财社（2022）61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白鹤乡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予以支持，实施民族地区卫生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相关方面的必要支出，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予以支持，实施民族地区卫生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执行完成			
	总额	0.00	8.32	8.32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8.32	8.3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	≥	85	%		20	1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85	%		20	1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1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18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评价总体结论，通过项目实施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农村育龄妇女补服叶酸、贫困白内障复明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予以支持，实施民族地区卫生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										
存在问题	由于本单位是乡镇卫生院，人员招聘难，目前工作任务重，基本公卫卫生覆盖面广，区域范围大，很难及时且区覆盖地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工作										
改进措施	希望对基本公共卫生引起高度的重视，加大对公卫卫生或基层医疗机构人力的投入。										
项目负责人：母霞					财务负责人：潘洪华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